

上海群康沥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 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规定上海群康沥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况的专项报告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并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群康沥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。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收到了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《关于上海群康沥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〔2021〕3842 号）。

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2,000,000 股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.00

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,000,000 元。上述募集资金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出具的天职业字【2021】46192 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（元）	募集资金余额 （元）
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五角场支行	121905213310602	10,000,000.00	0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2021 年 10 月 18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并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，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。

公司建立并完善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、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，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、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实际使用金额（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10,000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	4,495.20

二、可使用募集资金总额	10,004,495.20
三、募集资金使用	10,004,495.20
1、支付货款	-9,151,065.68
2、职工薪酬及福利	0
3、日常办公支出、差旅及其他经营相关支出	-853,429.52
四、募集资金账户余额	0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

无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无。

六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群康沥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群康沥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群康沥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8日